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賴羿彣
電話：02-7736-5899
電子信箱：ywlai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五)字第114001557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衛福部來文、人體研究納入性別考量操作指引
(A09000000E_1140015578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40015578_senddoc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訂定「人體研究納入性別考量操作指引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衛生福利部114年2月11日衛部醫字第114166101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副本：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2/17 16:53:45